

檔 號：
保存年限：

新北市政府 函

地址：220242新北市板橋區中山路1段161
號27樓

承辦人：簡妙珊

電話：(02)29603456 分機4355

傳真：(02)29601986

電子信箱：ar5677@ntpc.gov.tw

受文者：新北市瑞芳區瑞濱國民小學

發文日期：中華民國113年5月31日

發文字號：新北府人考字第1131064310號

速別：普通件

密等及解密條件或保密期限：

附件：如說明（請至附件下載區(https://doc2-attach.ntpc.gov.tw/ntpc_sodatt/)
下載檔案，共有2個附件，驗證碼：000USNWR6）

主旨：有關花蓮縣政府邀請全體公務人員踴躍參加「113年度花
蓮購物節」一案，請查照。

說明：依據花蓮縣政府113年5月30日府民青字第1130105220號函
辦理，並檢附原函及其附件影本各1份。

正本：新北市政府所屬各機關學校及新北市烏來區公所

副本：

本案依分層負責規定授權人事處處長決行